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资管全球精选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QDII）资产管理合同终止及剩余财产分配的公告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旗下广发资管全球精选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QDII）（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已触发合同终止情形，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为2025年6月30日。

本集合计划于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9日进行了集合计划财产清算。管理人向监管机构备案《广发资管全球精选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QDII）清算报告》（以下简称“清算报告”）后，于2025年8月25日在规定网站上刊登了清算报告。据此，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自2025年8月25日终止。

根据法律法规、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集合计划应分配剩余财产为美元1,582,245.56元，人民币10,761,545.70元，将按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配给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上述资金将于2025年9月3日前自本集合计划托管账户划出，具体到账时间以销售机构为准。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am.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575）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25年8月30日